

殡葬改革惠民生，文明新风扑面来

——宁波市殡葬改革侧记

记者 伍慧 通讯员 万鲁宁 徐敏 (通讯员供图)

改革接地气，新风入民心。近年来，我市按照打造全省“暖心服务标杆区”示范市的要求，把保障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，按照节地生态、公益惠民的原则，持续深化新时代殡葬改革，全力打造“惠民、生态、数字、文明”殡葬，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“逝有所安”，让殡葬新风吹遍四明大地。

宁海县桑洲镇桑洲岭公墓节地生态墓园。

提升公益性殡葬服务保障能力

殡葬改革的文明新画卷中，公益性公墓建设是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

走进奉化区汤果吞人文纪念馆，这里绿意盎然、整洁静谧。据了解，该园建设以节地生态、土地循环利用、园林式主题为设计理念，除传统墓葬方式，还推行花坛葬、树葬、草坪葬等，打破传统墓葬方式的认知壁垒，营造人文、生活文化园。现场一位参加生态葬活动的市民由衷点赞：“这里既有纪念性又有观赏性，待到树木枝繁叶茂时，环境更好了。”

“前不久，汤果吞骨灰堂刚刚获评第三批省公益性节地生态安葬示范点，这也是对我们工作的充分肯定。”全国殡葬工作先进集体——奉化区民政执法保障服务中心负责人告诉记者，一直以来，奉化区坚持公墓姓“公”的原则，按照“统一规划、统一建设、统一管理、统一服务”要求，布点建设“东南西北中”五个区级墓地，统一由奉化农商集团运营管理。目前，投资1.6亿元、占地117亩的北部区级公益性墓地一期已建成并投入使用。加强殡葬基础设施建设，

专项规划是前提和基础。近年来，市民政局认真谋划出台《宁波市区殡葬服务设施专项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，并于今年2月正式获市政府批复实施。据了解，《规划》提出了市域统筹、增量谋划、存量处理的规划策略，并规划了市六区公益性殡仪设施、安葬设施、骨灰堂的数量、具体落位、项目规模、建设时序等，为下一步具体实施提供了清晰依据。“此次殡葬专项规划纳入全市国土空间规划统一推进，为殡葬改革提供了顶层设计。下一步，我

们将确保公益性安葬设施科学布局，切实满足市民安葬需求。”市民政局社会事务处负责人介绍。

截至目前，全市共有公墓1420家、骨灰堂72家，全市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覆盖率达100%。

“公益惠民一直是殡葬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”市民政局社会事务处负责人介绍，我市已经创建省级节地生态葬示范点30家。今年还将建设一批公益性安葬设施。“2024年全市将新建公益性公墓6个，新增墓穴4460座；骨灰堂2个、格位超万个。”

市文明办、民政局联合发出 清明祭扫文明倡议书

梨花风起正清明，文明祭祀故人。在这缅怀故人、寄托哀思的时节，为传承优秀传统文化、树立文明新风，广泛开展“我们的节日·清明”主题活动，实现“平安清明、文明祭扫”目标，市文明办、民政局特向广大市民朋友们发出倡议：

移风易俗，文明祭祀。倡议广大市民发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优良传统，树立科学祭祀观，不搞攀比、不讲排场、不摆阔气，通过敬献鲜花、植树增绿等无烟、安全、绿色方式祭祀，或采用网络祭祀、居家追思、代祭等方式遥寄哀思。市民群众可通过浙里办APP搜索“宁波数智祭”进行网上祭祀。

错峰祭扫，平安祭扫。倡议广大市民合理规划祭扫时间，利用双休、闲假等时间错峰祭扫。切实增强“生命高于一切”的安全意识，严格遵守交通安全、禁燃禁放等相关规定。特别是前往较为分散的农村公益性墓地及

历史埋葬点祭祀的群众，要严格遵守森林防火有关规定，不使用明火、不焚烧香烛纸钱、不燃放烟花爆竹。

厚养礼葬，弘扬美德。祭而丰不如养之厚。要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孝老爱亲、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，树立和提倡“厚养礼葬”观念。老人在世时多关心、尽孝心，使他们老有所养、老有所乐；老人逝去时，以丰而不奢、礼而不繁的仪式怀念逝者，营造社会文明新风尚。鼓励采用骨灰堂格位存放、海葬、树葬、花坛葬等少占地或不占地的生态安葬方式，更好地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，造福子孙后代。

以身作则，率先垂范。党员干部、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节俭治丧等相关规定，倡导安全、绿色、文明的祭祀方式，以实际行动示范引领广大群众积极响应，做文明科学祭祀的先行者，做践行移风易俗的带头人。

(伍慧)



象山县大徐镇西山陵园公益性生态墓地。



奉化举办生态葬仪式。

惠民殡葬为群众“身后事”减负

在殡葬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的同时，我市全力抓惠民殡葬政策落实，减轻群众丧葬负担。

“遗体接运、遗体停放、遗体火化、小型灵堂守灵、骨灰寄存，包括一个普通骨灰盒，这些殡仪基本服务项目都是免费的。同时花坛葬、树葬、壁葬、骨灰堂、海葬等生态葬项目也是免费的”，市殡仪馆相关负责人

表示。近年来，随着绿色低碳安葬方式渐入人心，除传统的安葬方式外，越来越多的逝者和家属选择骨灰堂（塔）、树葬、海葬等节地生态安葬方式，使安葬活动更好地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。如选择海葬，所需的码头、船只、鲜花等各项费用均由政府承担。与传统土葬相比节约了土地，方便了群众，减少了开销，现在得到越来越多

群众的理解。

惠民殡葬，不仅要有好环境、低价格，更要有好政策、优服务。

针对群众“身后事”办理手续多、来回跑、程序繁等问题，我市将“身后事”全周期各阶段梳理成链条，优化办理流程，精简繁琐申请，让多部门的多事项实现串联、并联审批，让前台综合窗口和后台审

批进行无缝衔接，大力提高办事效率。同时，在各殡仪馆专门设立联办窗口，为群众提供逝者电子死亡证明出具、遗体火化、户口注销、丧葬补助金发放、待遇核准支付、医保参保关系注销等身后事项“一站式”服务。

经了解，2023年，全市“身后一件事”联办数率在98%以上，位居全省第一。

移风易俗倡导文明新风

近年来，我市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，以婚丧礼俗改革为抓手，大力倡导移风易俗。

在象山县，当地为有效破除丧葬陋习，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以推进移风易俗为抓手，打破世俗羁绊，着力破解难题，全面开展以“二倡导二禁止一规范”（倡导婚丧事简办，倡导不送、不收非亲人员礼金，禁止乱放烟花爆竹、鸣放电子礼炮和纸礼炮等扰民行为，禁止搞封建迷信活动，规范整治婚丧用品市场）为主要内容的婚丧礼俗整

治。据了解，自启动深化移风易俗工作以来，经过宣传发动、全面整治、巩固提升，截至目前，象山县共跟踪管理操办婚事36178起，执行新规36128起，执行率99.86%，节约资金约57.76亿元，形成了依法、文明、节俭操办婚丧事宜的良好社会风尚，移风易俗工作取得显著成效。

“与整治前相比，党员干部停柩时间缩短至3天，花圈数量和送葬车辆不超过10只和10辆，出殡时沿路燃放烟花爆竹和

抛撒纸钱、做路祭、跪桥头等得到全面禁止，丧宴中宴请人数以及菜品标准等均大幅下降，铺张浪费和迷信活动得到有效遏制，受到了群众的欢迎和点赞。”象山县殡葬管理负责人介绍。

为推动“全域性”移风易俗，奉化区选择从重“点”切入，充分发挥党员、公职人员和村（居）干部的示范引领作用，率先签订《带头移风易俗承诺书》，严格遵守《关于奉化区党员、干部操办婚丧事宜的若干规定》，自觉执行丧事报备制度，带动广大群众摒弃陈规陋习，弘

扬丧事简办新风。同时，聚焦村民自治，统一制定“丧事简办”指导标准和丧事规范，要求全区各村（社区）纳入村规民约、居民公约和自治章程，并将执行情况与各项评优评先及享受福利待遇挂钩。

截至目前，奉化区“一倡议一规定一章程”上墙公示实现村（社区）全覆盖，共有36525名党员、干部带头承诺践诺；2023年，全区丧宴参与人数累计减少1.36万人，丧事用车减少1.02万辆，丧事开支共节约51万余元。



树葬仪式。